

证券代码：300022

证券简称：吉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2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1 日披露了《2024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1），预计 2024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 2,400 万元—亏损 3,200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 2,560 万元至 3,360 万元。

(三) 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是否进行修正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u>2,400</u> 万元 - <u>3,200</u> 万元	盈利： <u>1,680</u> 万元	否
	比上年同期下降： <u>243%</u> - <u>290%</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 <u>1,500</u> 万元 - <u>2,180</u> 万元	盈利： <u>1,295</u> 万元	是
	比上年同期下降： <u>216 %</u> - <u>268 %</u>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业绩预告修正主要原因为公司在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时，未将终止实施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而加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约 1,180 万元列入非经常性损益。经核查后，公司将上述加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列入非经常性损益，该调整不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会增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 1,180 万元。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对广大投资者带来的影响表示诚挚的歉意，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2024 年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4 日